

献哈达的范围很广，如拜访、拜托、致敬、迎送、馈赠、朝佛等以及书信、呈文中也附有哈达，甚至在坐垫上留哈达，新房落成时房柱上也缠有哈达，新郎新娘的颈上也有哈达等等。藏族习惯，哈达献给上级，后者不回赠；平辈才相互交换；下对上，把哈达放在桌上，上对下，把哈达挂在被受者颈脖上；平级的献给受者手上。交换时哈达应同类。别人给你献哈达时，你须将身体微微向前倾，双手接过哈达，然后从头上绕过，挂在脖上，以表示最深情的感谢。也可由献哈达者直接挂在你的脖上。

（三）鞠躬

鞠躬是藏族常用的一种礼节。对上级、尊敬的人或同辈人相见，一般都要把帽摘下放在胸前，微微鞠躬表示礼貌。新中国成立后，同时流行互相握手表示礼貌。

（四）敬酒茶

客人进屋坐定后，主妇须立即献茶。边远乡村女主人喜欢当着客人面洗碗，再在火塘边烤干，然后倒茶，以示对客人的尊敬。主人必须连续给客人斟茶，否则客人就会有“一碗茶不给仇人喝”之说。主人见客人喝完茶后，便献上青稞酒，新龙有先茶后酒或先酒后茶的习惯，不可同茶同酒。主人敬上青稞酒后，客人首先用右手中指蘸酒弹三下，意为一敬天、二敬地、三谢主人，然后再端杯畅饮。不然主人就不高兴或认为瞧不起主人或认为客人不懂礼貌。当然，对于那种因病或在寺庙发誓戒酒的人不能喝酒，主人也会谅解。

（五）坐式礼节

旧时男子打盘腿坐且居上方，若有上级、喇嘛在场，应论其职位、辈分依次而坐。女人只能在下方并脚侧坐，切忌分脚而坐。

第六节 信仰与禁忌

一、信仰

新龙县人民普遍信仰藏传佛教。境内有苯教、宁玛、萨迦、噶举四个教派计 53 座寺庙。人们各自信奉自己的教派。住房中将最高层的棒洼作为经堂，经堂内供有佛像、经书、唐卡等佛事用品。

二、禁忌

- （一）出远门前打卦问卜。
- （二）亲人去世后，其子女、主要亲属和全村的人都得哀悼，不唱歌，不跳舞，不过年。
- （三）禁忌提死者的名字。
- （四）禁忌当着兄弟同姐妹开男女玩笑。
- （五）夫妇禁忌在父母长辈面前嬉戏。
- （六）禁忌杀害放生牛羊。
- （七）禁忌伤害兀鹫。

第二章 藏传佛教

第一节 传入与发展

一、传入

(一) 莲波教

亦称“苯教”，俗称“黑教”，藏历饶迥前铁龙年（983年），桑达·朗卡依西到主劣宗（即新龙县城附近）一带传教，藏历饶迥前土马年（958年）得到甲拉西酋长勒加的赏识，便拜桑达·朗卡依西为经师，于是“苯波教”得以在瞻对传播。2006年，新龙县的甲拉西乡、色威乡、博美乡、雄龙西乡先后建了益西寺、纳卡寺、冷布寺、瓦秋寺、扎依寺、甲衣寺、木勒寺、固加寺、瓦曲寺共8座，信教群众约13个村的村民。

(二) 宁玛派

宁玛意为“古旧”，俗称“红教”。该派奉8世纪西藏传布密教的天竺僧莲花生为祖师。因宗信旧密咒，与当时奉行“新法”的其他教派相对立，故称宁玛派。宁玛派的传入仅次于苯波教，具体时间，众说纷纭，无资料可查考。2006年，有嘎绒寺、则热寺、羌堆寺、土木寺等36座寺庙，分布在县内的银多、沙堆、大盖、乐安、绕鲁、色威、如龙镇、甲拉西、雄龙西、友谊、通宵、皮察、博美、子拖西、和平、洛古、拉日马17个乡镇，信教群众约68个村的村民。

(三) 噶举派

因其注重密法，多以口语传教，故名“噶举”（即口语相传）。僧人穿白色僧裙和上衣，俗称“白教”。公元11世纪中期，噶举派传入新龙，在麻日乡得巴村措卡湖边建一小庙，取名措卡阿亚林（简称措卡寺）。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，该寺得到修缮并开放，是县内唯一的一座噶举派寺庙，信教群众4个村的村民。

(四) 萨迦派

藏语“萨迦”意为“灰土”，因该派主寺坐落的山坡上有一片白色的岩石，故主寺叫萨迦寺，教派也叫萨迦派。因萨迦派寺庙即该派的庄房墙壁上都刷有红、白、蓝三色线条（红色代表文殊，白色代表观音，蓝色代表金刚手），所以人们称其为“花教”。公元11世纪中期，藏历饶迥土龙年（1268年）卓根其帕在新龙县下占片区的和平乡甲西村传播萨迦派教义，并命雄巴桑珠为头人，负责佛事活动，萨迦派教义正式传入新龙。先后在下占片区的和平乡、尤拉西乡、子拖西乡建有阿乌沱寺、吉呷寺、伟衣寺、格桑寺、足戈寺、然勒寺、麻西寺、甲西寺共8座，信仰群众达10个村。

二、发展

1959年，中共新龙县委和县人民政府领导全县人民开展了“反叛乱、反违法、反特权、反剥削”